

证券代码：834776

证券简称：山禾金缘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山禾金缘艺术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鑫女士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时可向其借款，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内。为支持公司发展，刘鑫女士的借款为无偿借款。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刘鑫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持股比例为 68.20%，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刘鑫和赵巍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刘鑫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风南路南十里居	个人	-

(二) 关联关系

刘鑫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持股比例 68.20%。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鑫女士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资金周转需要时可向其借款，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内。为支持公司发展，刘鑫女士的借款为无偿借款。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公司的经营发展，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补充流动资金、促进业务发展，是公司日常

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有积极的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山禾金缘艺术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与刘鑫女士签署的《借款协议》。

北京山禾金缘艺术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8日